考選軍政着黜官員羅織選定官員沮壞
選法者調邊衛
成化十六年三月十四日太子少保兵部尚書
余　等題為考選軍政官員事武選清吏司案
呈照得先該成國公朱勇題稱照得在外各都
司衛所近年以來俱欽老成官員辦事在任管
理軍政多有惟称在於各處捴兵鎮官處差委
公幹及操備運粮備禦等項亦有經年離任不
在任所躬親撫理是以致軍士逃故愈多粮賞
軍費虛伍粮年空歇不能齊備乞
勅兵部都察院轉行巡按監御史并按察司會同從公定
奪每都司要掌印官一員佐二員每衛亦要掌
印官一員右二員每所千戶一員俱要老成能

幹事專一在任常川掌管軍政如在各處差占
撥委替回然非遇緊急軍情不許輒便調遣仍
將取勘到軍政官員職名造冊奏繳如是以後
軍伍不清糧賞尅落軍士失所宜從巡按御史
按察糾舉究問具題宣德八年五月初五日奉
憲宗皇帝聖旨准他說兵部都察院知道欽此續為申明
軍政事該都察院左都御史馬昂奏近年以来
天下都司衛所軍職中間多不得人以致軍政
不循究其所以蓋因各該所司先有軍政官員
往往被上司差調不得在任管事因循年久委
靡不鎮乞照例通天下都司衛所并在被鎮守
總兵等官從公定委廉幹老成官員專一管事
不許別差等因該本衛衛所鈌官就於附近衛
所推選相應官員開具職名奏
請銓補其都司官及邊方并三司總會去處衛所官駐鎮
守總兵巡撫巡按公同推選將定委過各項官
員職總類造冊奏繳選之後毎員鈌每年八月
終巡撫御史通類奏鈌若平昔行止不端若害
軍士縱無贓私雖有辨亦不許朦朧一槩推選
事具題於成化十一年十月十六日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續為補鈌事本部議得合無今後遇有
武驤左等衛所見在額內指揮千百戶事故員
鈌該作鈌者宜從
御馬監太監等官徑自具奏
請本部銓補相應官員前去補鈌管事其額并在前年分
員鈌不許一槩作鈌選補如此庶得事体歸一

言無濫任具題成化十三年四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是欽此續為陳言弭災保治事該監察御史戴縉題
奏前事該本部復奏將錦衣衛官并文武大弟
男子姪任在官員已練選其餘見任不係此等
官員尚有年貌衰憊行止不端不堪任事者奏
令錦衣衛徑自照刷通行揀選續該錦衣衛奏
奏要兵部揀選奉
聖旨還會同兵部從公揀選不許循情欽此以後會同揀
選得衛鎮撫等官林蚩等三百九十四員行止
端謹歷練老成合令照舊任事衛鎮撫一員姚
祥年老自陳致仕正千户等楊勉等五十員各
年六十已上年貌衰憊例該替戒梁部議合行
都察院轉行巡按監察御史并按察司官會同
從公推選每都司掌印官一員佐二官二員每
衛亦要掌印官一員佐二官二員每所千户一
員俱要經歷練老成廉能幹濟者不拘戒事大
小專一在任常川掌管軍政如有各處差占委
官替回非遇緊急軍情不許輙便調遣等因具
題天順元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本部官奉
英宗皇帝聖旨是欽此續該巡按雲南監察御史王祥奏
為陳言事各處都司衛所軍官廉能謀勇者少
貪污酷者多合無今後五年一次行移巡撫巡
按官并布按二司公正官員通將都司衛所掌
印官管事并帶俸差操及新戒替軍戒量為進
退原雖掌印管事既而放肆妄為者則退之前
雖帶俸差操後能迁善改過者則進之以致新襲

替者一体推選進去務合至公因等本部查照

前例議得合無准其所奏行移各處巡撫巡按

三司官自成化二年為始以五年為期將都司

衛所管事并帶俸及新陞襲替者等項官員照

例會官從公逐一考選進退將考選過緣由

官員戢名年終造冊奏繳不許徇私不公及推

避遷延過期不行考選具題

成化二年閏三月二十日本部官奉

聖旨准議此續為戒諭事該本部議得錦衣衛各處千百

戶比與原額加增數多又將遠年額外事故官

員一槩作缺告補不無太濫除見任者已有議

奏事理不動合無今後遇有額外員缺不許似

前自行告補如果相應銓補者本衛經自具奏

另行奪定具題成化六年三月初八日奉

聖旨是欽此續為申明軍政等事成化十一年本部為照

馬昂王祥議奏前事相襲遵行又是五年之期

所擬軍政官員例該再選但前擬奏事例所見

不同更替不一如都司官係方面與布按二司

官相等若令布按二司官考選事体欠當父祖

為事革去管事子孫襲替亦不許管事難因父

祖之惡而廢子孫之善本身既犯贓私問罷明

白復又進用似乎又啓倖端見任放肆妄為不

遽出退終是人不知儆其邊方并三司在城捴

會去處考選軍政鎮守捴兵若不預于則平昔

所管者何事合無斟酌事体仍行都察院轉行

各處巡撫巡按官員會同都布按三司堂上官

及直隸無三司去處巡撫會同御史無巡處止
令御史道將在外衛所軍職不分見任帶俸差
操等項及新陞襲替逐一從公揀選除已問貪
暴顯著者不許管事外每衛存留指揮三
員衛鎮撫一員每所千户一員百户十員所鎮
撫一專員一掌管軍政非有緊急事情不許輒
便調遣內有守邊京操等項者止是隨操不許
領軍管隊者即便撥軍替回若指揮千百户推
選軍政之外原係管事等項者量其才識優劣
行止可否該管操者管操該運粮者運粮該管
屯捕盜備倭等項該帶俸者仍舊帶俸雖是文
案僉名不許侵管軍政若本衛分官員通於兵
部當堂官吏考選原議專於僉書一事而奉其

不得預選者皆有本等本管之事其餘戒任并
無妨礙但中間有年歲老幼不相應頗優於管
事者有官軍奉保為能幹却該於公論者每衛
該定僉書指揮三員恐有屯田為政衛分或致
管理不周每所該定僉書千户一員恐有患痾
等項事故就致缺官管理設愈見誤事及府軍
前所屬二十五所通州衛設在通州路當水陸
衝要彼處見有鎮守官員又兼上真兩處供事
及騰驤等四衛所另議考選外其合當每衛定
選指揮三員每所定選千户二員府軍前衛定
所選鎮撫二員每五所定選指揮二員通州衛
定選指揮五員每所千户三員各取所長不拘
原議其餘衛鎮撫并百户隨其有印者即照原

擬定選專一掌印僉書管事府軍前衛止令見
掌衛事新寧伯譚右掌印會僉書一衛通案如
各監局有事比較除掌印僉事不動其余僉書
親管鎮撫千百户輪流前去每衛另選指揮一
員專令管理屯田馬政等事一体僉書府軍前
衛官一多選就令僉書帶管果係帶刀上直操
練等項即為替回各衛所不遇定選官員照舊
帶刀上直操練等項其旗守衛掌印僉書等官
凢遇駕出并教場操演亦有照舊不妨擺列金
鼓旗纛等項前項選過各衛官員數不及者於
官多衛分查勘全補臣等考選已定之後訪察
察之間不曾預選官員多有心懷不忿恐其項後
教唆刁潑之人將定選官員羅戒奏累衙門務

要追究主使之人或因被害者許出對問証佐明
白依律議罪照例發落不分軍官俱調廣西邊衛
帶俸食粮差操遇有
恩例不在放免之數以後但遇五年考選俱照此例施行
具奏成化十四年二月二十四日奉
聖旨是欽此續為選用軍政官員事該
御馬監太監錢善等題称武驤左等四衛係宣德年間兵
兵部奏
雀設立牧馬千户所係洪武年間該立各該官員合授在
監俱上管養馬駝操差等項比與各衛事例不問
乞照錦衣衛事例將多官員在晋管理本部查議
原額見在指揮武驤左衛一十四員武驤右騰左
二衛各一十六員騰驤右衛二十員牧馬所并前

項同衛各所千户多者八九員少則四五員合無照
舊存留惟從今次考選官多衛分如府軍前衛
通州衛数目挨次存留俱奉成化十四年二月十七
日奉
聖旨只照舊存留欽此續為急缺官政官員該後軍都督
府經歷司手本奉本府案今據直隸德州衛申称
左千户等所原管軍政千户范紀等俱為事蒙巡
按監察御史等官朱經等問發大同立功去訖一向
未蒙定官補管遺下印信以兩班官軍馬疋時常
欠少辨料造作軍器連年運誤罪雖帰於本衛當
該官吏事實由手各所缺官辨理今思見任空閑
正副千户總堂等相應補管軍政備行巡按直隸
監察御史王億定奪續蒙本院案驗仰本衛即便

從照缺推舉相應官二員差人經申兵部查照定
奪施行據申案今守本到司備呈本部為照各處
巡按御史因有前項見行申明軍政事定例考選
官員未免拘於五年之期其餘年分不曾開載及
直隸巡按御史因有前項地方事定例未免拘於
山西陝西宣府大同遼東等處其餘去處不曾
該載委的難於奉行所以致有德州衛申該前
項緣由議行欲行都察院轉行巡按直隸監察
御史查勘前項德州衛各所正副千户總堂等
五員如果才堪任用不係犯罪軍任帶俸官員
就便定委掌印管事見係京操等項者差官替
回若係犯罪一次革任帶俸官員從公訪察照
依前例奏保如便有指揮衛或鎮撫百户員缺

亦為照例奉行以後天下都司衛所巡撫巡按
官拘五年之期遇有欽官俱照此例即便定委
奏保兩京五府所屬衛所但遇有欽軍政官員
聽衛所軍政弁首領官奉保從兩京五府覆勘
兩京親軍衛所欽官赶衛所軍政弁首領官奉
保從兩京兵部係在京者從在京兵部定奪以
後有若違法貪淫等罪連坐奉主此外有欽管
屯管操運粮捕盜被倭等項但該管事官員弁如
前擬而行如此庶幾緩急之際得人任用具題成
化十五年二月二十五日奉
聖旨是欽此續為急欽方面軍政官員事該鎮守江西司
監太監到個題據江西都司呈本司掌印都指
揮僉事樂昇於成化十五年五月十二日病故

臣會同巡視江西南京刑部右侍郎金紳巡按
江西監察御史趴正議得江西地方近因水旱
災傷各處盜賊生發都司欽官數多遇缺乏人
差用合都指揮僉事二員前来協同管事便議
本部議得軍戒官員不許保陞以惜名器軍政
官員不許擅動以固根本此誠関手治体急於
先務但經權之間自非得已如守禦守備等官
欽員指揮得以都指揮体統行事自
聖明立例之後諸司奉行皆有定規人信亦以相信止有
都司係印信衙門尚有可用指揮若非授以本
司署戒難以列御管事比以郭鏜等所言軍前
便宜事体不同今鎮守江西太監釗　會同巡
視巡按侍郎御史等官會議奏称地方水災旱

傷各處盜賊生發都司缺官數多遇缺之人差
用乞要推舉都指揮使一員本司掌印另推都
指揮僉事二員前來協同管事一節查得在外
缺官京營雖有相應數亦不多又已委令坐營
把總等項以固屈重馭輕之本其余多係達官
等項弓馬雖有可取少能識字管事合無行令
剑僩公同巡視巡按三司等官於彼處屬衛指
揮內訪保着實廉幹者二員具奏請自
上裁倘蒙
愈允授以都指揮署職後有戰功照依前例仍從舊職陞
授等項他處有缺亦如此例先儘本處次及京
營保用只此一途其余舊例所該載者不許更
易具題成化十五年九月初四日節該奉

聖旨是欽此欽遵依令照成化十六年又是五年之期天
下都司衛所軍政官員例該重為考選案呈到
部照得考選軍政官員事例自宣德八年成国
公建議為始中間又該左都御史馬昂監察御
史王祥等申明本部亦為因事制宜從言者所
擬上
請施行到今四十八年事体麄尚有漕運都指揮備遇缺
所関事重不曽擬補都指揮署職由為缺典合
無仍行都察院轉行巡撫巡按等官公同鎮守
摠兵都布按三司官將天下都司衛所前次考
選定委軍政官員重為考選果有怠於患成不
脩職業者從公黜退却來自將無過并一次有
過三年五年能改克脩職業者照缺補足照舊

每都司掌印都指揮一員佐二都指揮二員有
漕運者佐添二設都指揮一員管理每衛掌印
指揮一員佐二指揮二員衛鎮撫一員每所千户
一員百户十員邊方官少者百户二三員通管
十百只印信不許旗役占管其添設漕運都指
揮回司之日聽其僉押漕運一事文案如無相
應都指揮先儘本處廉幹指揮推補又無方許
作缺於京營推補其考選推補之法衛所在三
司附郭者鎮捴守兵巡撫巡按三司掌印官巨
之不在附郭并遠在邊方者鎮守捴兵巡撫按
三司分巡官主之公論之下或有一二偏私者
姑為置之聽協謀無異官員應奏定委不許推
避嫌疑致妨政務照例年終造冊奏繳本部驗

其偏私情弊糸究所由治罪被出官員敢有羅
戢良善阻壞政体者照例治罪調發選過之後
又有事故員缺亦無照例考選奏保其兩京五
府所屬衛所并兩京錦衣衛未及五年合候下
次一併奉行其武驤等衛所雖事例不考選果
有不戢之徒亦聽本部并科道訪察糾奉其余
見行事例如守備等官不許擅擬都指揮署戒
之類照舊遵行緣照例五年一次考選軍政官
員事理未敢擅便具題奉
聖旨是欽此